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10月9日，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珠海分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夏刚先生、赵盛华先生、龚重英女士。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9日以电话通知、口头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晏志清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次公司对子公司增资的目的是增强澳龙船艇的资本实力和综合竞争力，充分利用各方优势，整合资源，从而促使澳龙船艇业务的进一步发展。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对子公司增资事项。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公司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已于2023年10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表决票8票，其中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